

延津县财政局

关于 2018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调整的 公开说明

10 月 26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延津县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预算调整向社会公开的相关规定，现予以公开。

附件：延津县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_公开

联系电话：预算股 0373-7627860



附件

延津县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_公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年 调整预算	收入调减	2018年 调整预算	项目	十四届十四 次2018调整 预算	变动项目			2018年 调整预算
						预备费	科目调剂	支出调减	
一、税收收入	64,764	-36,337	28,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70	27	712	-12,861	18,948
增值税	19,138	-7,295	11,843	二、外交支出					
营业税				三、国防支出	413		4	-100	317
企业所得税	3,899		3,899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399		343	-1,883	11,859
企业所得税退税				五、教育支出	43,475		3,860	-405	46,930
个人所得税	600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58			-683	1,375
资源税	1,630	-1,190	44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93		63	-2,221	1,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		9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65		437	-2,330	31,172
房产税	1,000		1,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27		215	-852	30,390
印花税	460		4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261		197	-1,510	1,94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60		2,26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305		658	-3,233	9,730
土地增值税	690		69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841	757	199	-765	25,032
车船税	860	-130	73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476		44		2,520
耕地占用税	30,792	-27,722	3,07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66		25	-32	359
契税	2,500		2,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8		5		123
烟叶税				十六、金融支出					
环境保护税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81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369		65	-18	1,416
二、非税收入	27,756	-4,776	22,98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		49		146
专项收入	1,380		1,3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16		4	-10	1,1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101	-1,900	8,201	二十一、预备费	1,500	-784			716
罚没收入	7,155	2,863	10,018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1,600				1,6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00	-300	2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390		-6,880	-1,916	1,59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8,240	-5,439	2,801	年初预留	10,390		-6,887	-1,916	1,587
捐赠收入	30		30	其他支出			7		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00		300						
其他收入	50		50						
本 级 收 入 合 计	92,520	-41,113	51,407	本 级 支 出 合 计	217,620			-28,819	188,801
转移性收入	144,279	9,506	153,785	转移性支出	19,179			-2,788	16,391
上级补助收入	111,458	1,601	113,059	上解支出	16,000			-2,788	13,212
返还性收入	6,366		6,366	体制上解支出	1,202				1,20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4,650	1,601	86,251	专项上解支出	14,798			-2,788	12,01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442		20,442	调出资金					
上年结余收入	4,247		4,247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调入资金	17,708	7,905	25,613	其他调出资金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08	7,905	10,613	年终结余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5,000		15,0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	3,179				3,179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866		10,866						
收 入 总 计	236,799	-31,607	205,192	支 出 总 计	236,799			-31,607	205,192

延津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延人常〔2018〕16号

延津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 决 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延津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延津县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会议表决通过了该议案，决定批准县政府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由年初预算 92520 万元调整为 51407 万元，调减 41113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由 217620 万元调整为 188801

延津县人民政府文件

延政文〔2018〕60号

签发人：李维山

延津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议 案

县人大常委会：

今年以来，我们坚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按照“优结构、提质效”的要求，主动适应和把握经济运行的稳中有变，稳健提升税收收入质量，审慎规划收入预期，适度调控增长目标。由于增收潜力小、一次性税收不可持续和政策减收等因素影响，致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将达不到预期效果，年内完不成年初第十四届人代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的年度预算目标。

按照《预算法》规定，财政收支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发生较大变化，应进行预算调整，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从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情况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调减 41113 万元，

由年初预算 92520 万元调整为 51407 万元；通过调减专项上解支出、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等方式予以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减 28819 万元，由 217620 万元调整为 188801 万元，并就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作专题报告。

请予审议。



2018 年 10 月 23 日

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0 月 23 日印发

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延津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延津县财政局局长 王明彬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8 年度财政预算经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通过，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因预算收支与年初预算相比发生变化，根据《预算法》规定，受县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2018 年前三季度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前三季度，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558.8 万元，下降 37.2%，为年初预算的 44.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2295.2 万元，下降 47.9%，为年初预算的 34.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53.6%；非税收入完成 19263.6 万元，下降 17.6%，为年初预算的 69.4%。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前三季度，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5466 万元，下降 22.6%，为调整预算的 59%。其中重点项目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42.8%；教育支出 282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0%；公共安全支出 80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7.5%；科学技术支出 174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7%；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71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6.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02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7.3%；节能环保支出 140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38.3%；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23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5.7%。

二、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调整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调减 41113 万元，由年初预算 92520 万元调整为 5140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算调减 36337 万元，由年初预算 64764 万元调整为 28427 万元；非税收入预算调减 4776 万元，由年初预算 27756 万元调整为 2298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减 28819 万元，由 217620 万元调整为 188801 万元，其中：乡镇级调减 14500 万元，县本级调减 14319 万元。

三、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情况。调整后，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514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82607 万元下降 37.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3059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613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5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24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866 万元，总收入为 20519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情况。调整后，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888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219310 万元下降 13.9%，

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321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79 万元,总支出安排 205192 万元,收支平衡。

四、下步工作措施

(一)强化约束严控预算追加。严格执行《预算法》,坚持“支出必须以经批准的预算为依据,未列入预算的不得支出”,严控临时追加,除落实中央政策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外,严禁办理部门申请追加大额经费事项。年度预算执行中,因工作任务增加或调整需求新增支出的,由各单位统筹年初预算、上年结转资金和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解决,一般不追加预算。投资类项目必须经县发改委立项并纳入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库。

(二)量入为出压缩项目投资。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的原则,进一步压缩对经济拉动影响不大的投资项目、对群众出行影响不大的道路工程项目和部分 PPP 项目,减少县本级财政直接投资项目,切实减轻财政负担,缓解财政困境。同时,严控新开工项目,防止盲目铺摊子、上项目,避免出现“半拉子”工程。完善项目申报、立项等审批程序,合理调控年度项目安排计划,从源头上控制项目投资,实现项目投资可持续运作。

(三)全力以赴实现“三保”目标。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定工资、津补贴政策,确保各项工资性支出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保障工资发放;本着勤俭节约、合理保障、有利于工作开展的原则,参照中央和省财政测算的机关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保障标准,合理确定机关运转经费标准,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按照基本民生政策规定保障范围和标准执行,着力解决重点领域和重点人群的

基本民生保障问题，兜牢兜实民生底线，保障基本民生。

（四）千方百计保障扶贫资金。紧紧围绕全县脱贫攻坚工作总体部署，统筹预算资金、上级专款，为产业扶贫、设施改善和“兜底救助”提供资金保障，确保达到不低于中央、省级资金的60%，不低于2000万元的资金投入标准，逐步达到资金投入与脱贫攻坚任务相匹配的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报账效率，确保扶贫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全年扶贫资金支付不低于92%。

（五）循序渐进化解隐性债务。按照“防范风险、上级优先、严控增量”的原则，贯彻落实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争取利用十年时间，通过财政超收安排专项资金，对结余的和无法实施的项目资金进行盘活消化等方式，积极筹措债务化解资金，逐年消化超支挂账，弥补财政隐性赤字，缓解现金调度困难局面，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切实增强财政调控能力，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2018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坚持科学理财，努力增收节支，统筹调度资金，防范债务风险，实现延津财政可持续发展。

附件：1.延津县2018年前三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2.延津县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调整情况表

延津县2018年前三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18年前三季度 预算执行情况数	2018年初预算数	预算比例	预算科目	2018年前三季度 预算执行情况数	2018年9月底调整 预算数	预算比例
税收收入	22,295	64,764	34.4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2	31638	42.80%
其中: 增值税	8,496	19,138	44.39%	国防支出	312	416	75.00%
企业所得税	2,901	3,899	74.40%	公共安全支出	8019	13954	57.47%
个人所得税	680	600	113.33%	教育支出	28227	47022	60.03%
资源税	218	1,630	13.37%	科学技术支出	1743	2600	67.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9	935	76.9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42	3700	25.46%
房产税	632	1,000	63.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58	35483	76.54%
印花税	336	460	73.0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022	33668	77.2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02	2,260	70.88%	节能环保支出	1402	3663	38.27%
土地增值税	876	690	126.96%	城乡社区支出	7235	12992	55.69%
车船税	652	860	75.81%	农林水支出	15957	31269	51.03%
耕地占用税	2,441	30,792	7.93%	交通运输支出	2041	3268	62.45%
契税	2,721	2,500	108.8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0	473	54.97%
环境保护税	21	0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6	127	67.72%
非税收入	19,264	27,756	69.4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81	100.00%
其中: 专项收入	2,408	1,380	174.4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995	1419	70.1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094	10,101	70.23%	住房保障支出	26	124	20.97%
罚没收入	8,277	7,155	115.6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9	1480	4.6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500	—	预备费	0	723	—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 入	1,167	8,240	14.16%	其他支出	166	4083	4.0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87	300	95.67%	债务付息支出	1183	1600	73.94%
其他收入	31	80	38.75%	—	—	—	—
合 计	41,559	92,520	44.92%	合 计	135,466	229,783	58.95%

延津县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科目	2018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2018年调整 预算数	预算科目	人大常委会议 调整预算数	调整数	2018年调整 预算数
税收收入	64,764	-36,337	28,42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70	-12122	18948
其中: 增值税	19,138	-7,295	11,843	国防支出	413	-96	317
企业所得税	3,899	0	3,899	公共安全支出	13399	-1540	11859
个人所得税	600	0	600	教育支出	43475	3455	46930
资源税	1,630	-1,190	440	科学技术支出	2058	-683	1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	0	93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93	-2158	1435
房产税	1,000	0	1,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65	-1893	31172
印花税	460	0	46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27	-637	3039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60	0	2,260	节能环保支出	3261	-1313	1948
土地增值税	690	0	690	城乡社区支出	12305	-2575	9730
车船税	860	-130	730	农林水支出	24841	191	25032
耕地占用税	30,792	-27,722	3,070	交通运输支出	2476	44	2520
契税	2,500	0	2,5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66	-7	359
环境保护税	0	0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8	5	123
非税收入	27,756	-4,776	22,98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0	81
其中: 专项收入	1,380	0	1,38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369	47	14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101	-1,900	8,201	住房保障支出	97	49	146
罚没收入	7,155	2,863	10,0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16	-6	111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00	-300	200	预备费	1500	-784	71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 收入	8,240	-5,439	2,801	债务付息支出	1600	0	16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00	0	300	其他支出	10390	-8796	1594
其他收入	80	0	80	—	—	—	—
合 计	92,520	-41,113	51,407	合 计	217,620	-28,819	188801